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及组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》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增选独立董事情况

根据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《香港上市规则》)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修订后的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(草案)》的规 定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(草案)》),鉴于公司拟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 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上市"),为进一步完善公 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,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有效性,公司拟 将增加独立董事1名,由3名调整为4名。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,董事会同意提名臧翠翠女士(简历 详见附件) 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 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《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且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 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独立董事候选人臧翠翠女士尚未取得独 立董事资格证书,其己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 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核无异议后,方可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及组成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根据《香港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修订 后的《公司章程(草案)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,同时将公司"董事会战略委员会"更名为"董事会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",调整后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:

- (1)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:曹马涛(召集人)、陈军泽、姚广庆
 - (2)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: 陈东坡(召集人)、陈军泽、曹跃进
 - (3)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: 张建新(召集人)、孙永、陈东坡
- (4)提名委员会成员:陈军泽(召集人)、曹马涛、张建新、臧翠翠专门委员会组成调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

附件: 独立董事简历

臧翠翠女士,1984年出生,中国香港籍,硕士学历,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曾任北京诚轩拍卖有限公司中国书画部专家、华艺国际拍卖有限公司新加坡办公室代表、邦瀚斯香港资深专家。2022年4月份入职苏富比香港有限公司,目前担任亚洲区董事、资深专家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臧翠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臧翠翠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